

## **山一自行分配學位由請須知**

## 甲、申請程序

- 1. 學生請於<u>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(星期二)至一月十七日(星期三)</u>親臨本校領取申請表格或在本校網頁(<u>http://web.tkpss.edu.hk/</u>)下載,其他有關本校的資料也可於本校網頁瀏覽或下載。
- 2. 填妥表格後,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或以前,連同近照一張、身份證、小五全年及小六上學期成績表影印本、教育局發出的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(包括紅、綠、藍色存根)及**回郵信封一個**(附郵票),交回本校校務處辦理(辦公時間:星期一至五9:00am-5:00pm,星期六9:00am-12:00noon)。
- 3. 本校將於<u>二零一八年三月廿四日(星期六)</u>安排面試,<u>所有申請者均獲安排面試</u>,面試時間將以郵寄 方式通知,<u>面試名單亦會於三月十日(星期六)在本校網頁內公佈。</u>
- 4. 取錄名單將按規定呈報教育局,並於<u>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(星期二)</u>連同中一派位結果由原讀小學通知學生,故家長及學生母領向本校查詢申請結果。

## 乙、注意事項

- 按照教育局規定,學生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,可以向香港區域內任何兩所資助中學申請,而不受居住區域限制。
- 2. 每位學生只可申請兩所中學,否則將被取消資格。
- 3. 請連同回郵信封(附郵票)交回申請表格,以便通知申請學生之面試安排。
- 4. 如在本校網頁下載申請表,請以 A4 白紙雙面列印。
- 5. 申請者毋須提交推薦信。

## 丙、收生準則

- 1. 本校在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學年將透過中一自行分配學額方法,共取錄50名學生。
- 2. 本校亦會參考由教育局發出的《學生成績次第表》 (Rank Order List)。
- 3. 本校將考慮申請學生各方面的表現及能力,評核準則及比重包括:

	收生準則		比重
1.	面試  1) 英語表達能力  3) 理解及分析能力  5) 興趣  7) 時事觸覺	<ul> <li>2) 禮貌、衣著、談吐應對</li> <li>4) 創意能力</li> <li>6) 日常生活知識</li> <li>8) 對本校的認識</li> </ul>	40%
2.	小學具體表現  1) 校內成績  3) 聯課(課外)活動及獎項	2) 操行 4) 服務	60%
_			100%